

**独立董事关于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我们对 2019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我们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总额为 9,50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净资产的 11.20%。我们未发现公司违规担保及逾期担保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

赵伟建

徐雪峰

刘斌

年 月 日